重庆市万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单位2020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领域发展规划的编制和研究事务；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人民防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住房城乡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万州区编委《关于同意组建重庆市万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的批复》（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精神，本单位是整合重庆市万州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站、重庆市万州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以及人民防空工程管理方面的公益服务职责而组建，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的副处级单位，设8个内设科室。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收入总计1477.69万元，支出总计1477.69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5.76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收支有所增加。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收入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收入合计1477.69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445.76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收入有所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7.69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 0.00万元，占0.0%。此外，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3.支出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支出合计1477.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5.76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支出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364.19万元，占92.3%；项目支出113.5万元，占7.7%；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顺利执行年初预算，未造成结转和结余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477.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5.76万元，增长4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收入有所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77.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45.76万元，增长43.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支出有所增加。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顺利执行年初预算，未造成结转和结余情况。

4.比较情况。本单位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77.69万元，占100%，其中基本支出1364.19万元，项目支出113.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项目增加，导致单位的支出有所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64.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3.9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4.81万元，增长24.7%，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230.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57.45万元，增长216.3%，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人员增加，购买固定资产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1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5万元，增长127.0%。本年支出11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5万元，增长127.0%，主要原因是根据万州委编委发〔2020〕12号文件，原区安管站与质监站合并，项目增加。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共计3.7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6.3%，同上年支出一样。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在单位人员增加的情况下，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有所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0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的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0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一致。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75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6.3%，同上年支出数一样，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有所下降。

公务接待0.00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费用支出同上年决算数一样，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加强了公务接待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强化了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4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0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0.00元，车辆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94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0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2020年我单位未进行政府采购，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绩效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0项，涉及资金0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形式开展绩效自评2项（如有住房安全管理和质量监督抽检），涉及资金113.5万元，执行数为11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被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工作计划安排较完整，决策依据充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规定；项目概算编制较完整，编制依据充分完善，并按项目设立档案，建立项目资金转账、实行专账核算，项目资金按规定程序拨付，会计核算总体规范、准确；提高了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社会、生态效益明显，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绩效自评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般性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住房安全管理 | | 项目编码 |  | | 自评总分 （分） | 94.5 | | | |
| 主管部门 | 区住房城建建委 | | 财政科室 | 经建科 | | 项目 联系人 | 陈大刚 | 联系电话 | 023-58892131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执行率 （%） | 执行率 权重 | 执行率得分 （分） |
| 年度总金额 | 70 | | 70 | | 70 | | 100 | 15 | 15 |
| 其中：市级支出 |  | |  | |  | |  |  |  |
| 补助区县 |  | |  | |  | |  |  |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充分利用项目资金，对万州区住房建设进行安全管理，把安全监督工作做好、做实。 | | | 充分利用项目资金，对万州区住房建设进行安全管理，把安全监督工作做好、做实。 | | | | 在单位领导的带领下，加强了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并且强化宣传教育培训，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工作。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指标 性质 | 年初 指标值 | 调整 指标值 | 全年 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 指标权重 （分） | 指标得分 （分） | 是否核心 指标 |
| 资金到位情况 |  |  | 15 | 15 | 15 | 100 | 15 | 15 | 否 |
| 资金执行情况 |  |  | 15 | 15 | 15 | 100 | 15 | 15 | 否 |
| 资金管理情况 |  |  | 15 | 15 | 15 | 90 | 15 | 13.5 | 否 |
| 经济效益 |  |  | 20 | 20 | 18 | 90 | 20 | 18 | 否 |
| 社会效益 |  |  | 20 | 20 | 18 | 90 | 20 | 18 | 是 |
| 说明 | 无 | | | | | | | | |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8896335。